

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7082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
承辦人：陳奕任
電話：06-2986202分機36
電子信箱：r7e348a@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北區大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2月24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教專字第1141783156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(1783156A00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請國家教育研究院辦理「115年度教學基地學校各領域教師寒假共同備課研習」，請鼓勵學校教師踴躍參加及惠允公假登記，並核予講師公假出席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4年12月23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45506566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開發有效之教學策略與作為，發展有效教學基地，提升師資品質與培用效能，爰辦理旨揭研習。

三、本案課程表如附件，相關資料臚列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115年2月9日至11日，共計3天，於國家教育研究院三峽總院區辦理。

(二)參加對象：以參與教學基地學校之各領域教師優先，亦鼓勵有興趣之教師踴躍報名參與。

(三)旨揭研習交通費補助對象為講師（擔任講師者則不以學員身分核予研習時數，另須備妥身分證影本、存摺影本、購票證明或檢具票根核銷交通費）。

四、欲報名旨揭研習者，請於即日起至115年1月23日(星期五)

前 上

網

報
大港國小

名

114/12/29



(<https://workshop.naer.edu.tw/NAWeb/Services/wFrmYearPlan.aspx>)，如有相關疑義，請洽國家教育研究院承辦人黃春華小姐，聯繫電話：(02)7740-7511。

五、為響應環保政策，請參加人員自備環保杯。

正本：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、國立臺南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中學、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私立國民小學

副本：臺南市立大橋國民中學黃永霖教師、臺南市立蓮潭國民中小學楊惠如教師、新課綱創思教學研發中心吳妙蟬專輔、新課綱創思教學研發中心

